

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指委函件

关于网上内容公示 第七届全国优秀教育硕士专业学位论文 工作的通知

教育发〔2019〕02号

各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：

经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(以下简称“教指委”)组织有关专家专项工作会议匿名评审和“教指委”全体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将第七届全国优秀教育硕士专业学位论文评审结果予以内容公示，公示期为1周(2019年1月22—1月28日)。

任何单位或个人如有异议，可通过电子邮件或书信实名反映情况，材料要全面、证据要确凿。

具体网上浏览路径和电子信箱为：

路径：<http://www.edm.edu.cn>/首页“平台建设”—“优秀论文公示”

邮箱：edm@bnu.edu.cn

通信地址：北京市新街口外大街19号，北京师范大学研究生院，

联系人：翟东升

附件：第七届教育硕士专业学位优秀论文名单

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

2019年1月22日